

理論・文化暨社會系列
Theory, Culture & Society



文化

理論面貌導論

Cultural Theory: An Introduction



Philip Smith◆著 林宗德◆譯

TCS

理論、文化暨社會系列
Theory, Culture and Society

文化・社會叢書 ⑤

Cultural Theory: An Introduction

文化理論面貌導論

作者：Philip Smith

譯者：林宗德

江苏工业学院图书馆
藏书章

聲 明

此中譯本前一版書名為《文化理論的面貌》，現已革新修正及更改書系和封面，讀者除非經過評估，否則請勿重複購買。敝社非常有心做好翻譯工作，針對文中若仍有錯譯之處，歡迎隨時至敝社網站(www.weber.com.tw)的「翻譯指正討論區」提供意見，敝社將秉持虛心受教的態度改正，敬請讀者繼續指教。



Weber Publication International Ltd
Since 1998 良知 品味 責任
將學術當成一生的志業

文化·社會叢書 TCS04-05

文化理論面貌導論

版權聲明

Chinese Translation © 2008 Weber Publication International Ltd
Copyright © 2001 by Blackwell Publishers Inc. (Author: Philip Smith).
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Blackwell Publishers Inc.
through Bardonia-Chinese Media Agency. ALL RIGHTS RESERVED

作者：Philip Smith

譯者：林宗德

發行人：陳坤森

出版者：韋伯文化國際出版有限公司

責任編輯：楊裴文、田哲榮

客服專員：陳玉蟾

營業事業登記證字號：13118544

住址：台北縣永和市永和路二段 285 號 6 樓

網址：<http://www.weber.com.tw>

Email：weber98@ms45.hinet.net

電話：(02)22324332

傳真：(02)29242812

出版：2008 年 1 月

ISBN：978-986-6816-03-1

◎個人郵政劃撥訂書一律九折優待，團體訂購另有優惠價格

郵撥帳號：19686241 戶名：韋伯文化國際出版有限公司

定價：350 元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本書如有缺頁、破損、裝訂錯誤，請寄回本公司更換新書

翻譯品質控制流程與心得

「理論·文化·社會系列」(TCS)是本社的重點書系，我們希望做出口碑和品牌，更想為社會科學界做出一番貢獻。公開校稿流程是期望讀者能體會我們對品質控管的用心，並希望能提供編輯與譯者意見的交流。

■一校：楊裴文(編輯)

本書以平衡的角度對文化理論領域作一概要性簡介，作者用詞平實風趣，各理論大家以親切的面貌現身於內頁之中。在校稿過程中，不僅需要核對原文以檢視中譯的精確性；同時也試圖掌握原作者的語意，進行中文稿的文字潤飾與語氣調整，力求流暢與平順。本書中譯本首版品質頗佳，校閱編輯的職責，即是試圖於作者原文與譯者中文稿之間取得平衡，將本書內容忠實的呈現與讀者。

■二校：田哲榮(編輯)

行雲流水般的譯文，已充分反映出譯者鍛字鍊句的認真用心。在專有名詞方面，前一版譯本出現許多不一致之處，例如，散見於各章中的 sexuality 一字，分別出現了「性表徵」、「性慾」或「性」等三種中文譯法，全部統一譯作「性慾特質」；另外，第三章中的 civil society 譯為「公民社會」可能比「市民社會」更適當；而第十三章中的 pastiche 譯為「戲仿」比「拼貼」更達意精準。

■總編側記：

敝社「理論·文化·社會系列」(TCS)每一本新書都至少經過四校的嚴謹過程，由於譯者的認真翻譯，首版即獲不少老師和讀者的肯定，品質已在水準以上，因此，此次修正版只要求社內編輯交換校稿兩次，修正的幅度並不大。這次修正重點在查證一些理論和概念，並力求文句的中文化，許多人名譯音和學術術語對照了社內的「外文譯名統一表」，做了不少調整和統一。敝社不斷在「求新求變，精益求精」，只要書有再版的機會，敝社並非舊版重刷，而是把握改進缺失的機會，重新校稿修正未盡理想之處，希望曾購買此舊版書的讀者，能諒解並支持此一較不商業化而增加成本的負責任的做法。

關於本書

當我們進入新的千禧年之際，「文化」似乎變成一個無論在學院內外，人人正在談論的主題。人們普遍相信以下幾種情況：一是我們活在一個經濟生活越來越受到符號、象徵和媒體影響的世界裡；二是我們變得日益以追求一個形象來建構身分認同(identities)；三是包含(inclusion)和排除(exclusion)的論述，界定了不平等和公民參與這類的問題。街談巷議似乎也印證了這樣的看法。舉例而言，美國黑人足球明星辛普森(O. J. Simpson)殺妻案的審判，就不單是一樁法律案件而已，它也是一個將象徵系統、敘事和信仰糾結在種族政治之中的文化事件。巴爾幹半島在一九九〇年代之間及之後的衝突，則是受到根深蒂固的國族主義驅使，其中每一種國族主義都源自於複雜的歷史記憶。此外，像是新力(Sony)和耐吉(Nike)這些企業，一方面由於組織效率很高，另一方面也因為環繞於四周的圖像和神話不斷地烘托著它們的產品，使得這些企業的力量正不斷地壯大中。目前由女性主義者、同性戀運動者、原住民和少數族群所引發的政治課題，不僅是關乎經濟不平等與法律權利的問題，也是身分認同與文化承認的問題。如果反思一下我們的日常生活，我們也會發現文化在生活裡無所不

vi

在。我們在賣場裡想著要買什麼東西，我們要收看什麼電視節目(和如何觀賞)，我們對於世界大事的反應，我們與別人面對面的互動，甚至是對於我們自己是誰這種問題，在在都受到文化的形塑。

在這樣的環境裡，要做一個夠格而且積極的公民，瞭解文化的能力是相當重要的。在這項任務中，文化理論就是培養這種能力的一個重要資源。當我們在個人的、公共的，與知識的生活上遇到問題的時候，文化理論提供了可以應用到各種不同情境的典範、模型和概念。文化理論不只是神秘難解的學院著作而已，透過它，我們可以敏銳地反思周遭的世界，因此，也許可以讓我們
vii 做出思慮縝密的決定，讓事情變得更容易掌握。這本書就是文化理論領域的簡介。當然，在圖書館和書局的書架上，找到很多介紹**社會**理論的書已非難事。但是這些書往往忽略了**文化**理論，文化理論只佔其中的小角落，而且這些書籍討論重要理論家的角度，與文化理論領域的工作者並不直接相關。這些著作關心的通常是其它議題，例如：種種關於階級或國家的模型、各種網絡(network)理論之間的差異等等。而這些主題，通常對於探討人類經驗的意義並沒有特別的興趣或關懷。也有一些書談的是特定的文化理論、理論家或是理論議題，諸如：後現代主義、馬克思主義、傅柯(Foucault)等等。這些書的焦點常常很狹隘，而且需要專門的知識才可以閱讀。這類書的作者往往別有所圖，因此呈現的只是對某一個議題或是爭論的一家之言而已。

但是這本書不一樣。我希望它可以既平衡而又廣泛地介紹及瀏覽當代的文化理論。它並不預設讀者需要任何專門知識，但是同時會處理一些當代社會思想裡最錯綜複雜的問題。社會學領域的人應該會對本書最感興趣，但人類學和文化研究領域的學生也會從此書得到裨益。這本書也論及與文化地理學、都市研究和歷史學相關的內容。簡而言之，任何想致力透過理論的指引，探討

文化和社會的人，應該都會覺得本書值得參考。

因為這本書涵蓋的範圍很廣，因此進行的步調會相對地較為快速。本書的筆調很直接而不是論述性的，這樣做的目的是為了要在最小的空間裡，提供最大量的重要資訊，以及最多的概念工具。為了讓讀者對這個領域有基本的瞭解，本書有如下幾項特色：

- 優先介紹重要的思想家、觀點和概念。許多關鍵名詞第一次出現時，會以**粗黑體**來突顯，這樣有助於讀者建立理論的詞庫。本書也會強調某些學者或是主題，這些學者與主題，是該領域中的任何人，不管他們自己本身的研究取向為何，皆會知悉及討論到的。書裡大部分皆會記載一些經典著作原先出版的日期和書名，以及標準的書目資料，可以幫助讀者瞭解這個領域的年代記事。但是有時候，我會介紹一些具有代表性，而非決定性的研究。尤其在某些領域裡，並沒有出現主導性的人物或是奠基之著作，因此我的介紹只是要讓讀者對該領域的研究狀況有大致上的瞭解而已(例如第十章)。我也會在一些段落中提及自己的研究，但這並非是因為我自認為是一個重要的思想家，必須要多加討論，而是因為要讓讀者知道我的研究旨趣，以及與此相關的我個人偏見之所在。我們從後結構主義(poststructuralism)學到的一件事，就是一個中立、全知的文本是不可能存在的。因此，筆者目的是在提供研究素材，讓讀者能反思這本書可能會有的限制。
- 這本書的組織方式是根據各家理論傳統，而不是根據經驗主題。此種做法可以突顯出概念的意涵，以及不同學者之間的相互影響。從這個角度來看，我們就可以將比較晚近的研究視為某個知識系譜下的產物。

- 從你現在正在讀的段落開始，你可以發現我常常用圓點(●)來節錄某些資訊，將它們濃縮成重點、摘要主要論點，或者取代一些可能會離題的素材。
- 在整本書裡，批判性的意見和評價可以幫助讀者思考每一種理論的限制，並且提供平衡的觀點。
- 對於某些重要的思想家，我附加了一些簡介，裡面包括了該思想家廣泛的傳記、知識和地理脈絡資訊，有助於理解書中所探討的理論。
- 在每章之末我會推薦進階閱讀的書目，這可以幫助那些對任何特殊領域有興趣的讀者。如果能力所及，我也會建議應當閱讀的原典，鼓勵讀者直接熟悉重要人物的風格與思想。
- 本書裡的每一章都是自成脈絡的，一章只處理某一個理論觀點或是領域。這種書寫方式，可以方便讀者從任何一章讀起，因此本書可以立即滿足任何課程或是研究的需求。
- 如果情況合適的話，我會強調那些影響了當下的爭論和研究的理論及學者。我盡量避免長篇大論地談論現今只有學科史或是學者會感興趣的人物〔例如孔德(Comte)、史賓塞(Spencer)和拉斯金(Ruskin)等〕。相較之下，我比較注意那些在當前的出版品、論文和研究計畫裡一再出現的概念和思想家。

謝 詞

在我撰寫此書的期間，謝德曼(Steven Seidman)熱心地支持我，並讀了我的手稿，他提出的意見使我愛獲益良多。布萊克威爾出版社(Blackwell)的拉賓諾維茲(Susan Rabinowitz)和普羅凡契爾(Ken Provencher)也持續地鼓勵我，並讓我在波士頓額外地享受了一頓激發我寫作動力的午餐。我也要感謝出版團隊的另外一個成員布勞(Juanita Bullough)，她以專業、耐心和銳利的雙眼處理每一個細節，將稿子整理到可以付梓的狀態。在寫作本書的末期，蘇里大學(University of Surrey)社會系實在是個令人倍感親切的避風港。我特別要感謝威斯特(Brad West)和傑克布(Ron Jacobs)，他們放下自己的工作，非常仔細地閱讀我的初稿，這早就超出他們責任範圍所應為的。也謝謝威克托利·亞歷山大(Victoria Alexander)對於第十章提出了非常中肯的意見。在近幾年間與傑佛瑞·亞歷山大(Jeffrey Alexander)、愛彌生(Mike Emmison)、瓊斯(Frank Jones)、馬凱(Jim McKay)、菲利浦(Tim Phillips)、雪爾伍德(Steve Sherwood)的共事，加深了我對於文化的瞭解。最後我要感謝我的同事、朋友、學生和家人。在蟄居寫作的期間，我無情地忽略了他們。我懷疑如果是我自己被那樣忽略的話，能不能和他們一樣如此寬容及具同理心。僅將本書獻給已故的恩師沃辛頓(Thelma Worthington, 1921-2000)。

目錄

v	序言：關於本書
ix	謝詞
1	緒論 何謂文化？何謂文化理論？
9	第一章 古典社會理論中的文化概念
10	壹、馬克思
13	貳、涂爾幹
19	參、韋伯
26	肆、齊美爾
30	延伸閱讀
31	第二章 派深思著作中的文化與社會整合
32	壹、關於社會行動的早期著作
36	貳、中期的系統理論
39	參、晚期的系統理論：AGIL 模型
42	肆、現代性的勝利
46	伍、評價派深思
48	陸、對派深思的回
50	柒、新功能論與派深思理論的復興
53	第三章 文化與意識型態：西方馬克思主義

54	壹、盧卡奇
55	貳、葛蘭西
59	參、法蘭克福學派
61	肆、班雅明
64	伍、阿多諾與霍克海默
67	陸、哈伯瑪斯
72	柒、阿圖塞
81	第四章 文化與行動：符號互動論、現象學與俗民方法論
83	壹、高夫曼
91	貳、標籤理論
92	參、現象學
95	肆、俗民方法論
98	伍、葛芬柯與薩克之後的俗民方法論
100	陸、評價俗民方法論與現象學
101	柒、微觀理論：一個一般性評價
105	第五章 涂爾幹學派：儀式、分類與神聖事物
106	壹、二十世紀上半葉
114	貳、二十世紀下半葉
137	第六章 結構主義與符號學式的文化分析
137	壹、結構主義的特徵
139	貳、索緒爾
141	參、李維史陀
161	伍、沙林斯
163	陸、結構主義的命運
165	第七章 後結構轉向
166	壹、結構主義與後結構主義：兩個共同點
168	貳、結構主義與後結構主義：三個分歧點
171	參、傅柯

181	肆、德希達
185	伍、結語短評
187	第八章 文化、結構與能動性：三種綜合嘗試
188	壹、布迪厄
200	貳、紀登斯
205	參、伊利亞斯
209	肆、受布迪厄、紀登斯與伊利亞斯影響的經驗著作
213	第九章 英國文化研究
213	壹、理論發展的摘述
214	貳、威廉斯與赫嘉特
218	參、伯明罕學派
219	肆、大眾媒體的文本研究
222	伍、次文化與階級文化的研究
225	陸、政治意識型態的探討
227	柒、英國文化研究的傳播
232	捌、評價英國文化研究
235	第十章 文化的生產與接受
237	壹、媒體效應之研究
240	貳、關於文化接收的當代著作
245	參、文化的生產
251	肆、評價
252	伍、超越藝術與媒體
257	第十一章 視文化為一種文本：敘事與詮釋學
257	壹、結構主義詩學
263	貳、巴赫汀
266	參、艾柯：讀者的角色
269	肆、敘事與社會過程
275	伍、巴赫汀論狂歡

276 陸、詮釋學

285 第十二章 文化與自我：精神分析取徑

285 壹、佛洛伊德

288 貳、關於自我與社會的後佛洛伊德理論

289 參、法蘭克福學派

291 肆、拉岡

294 伍、後拉岡精神分析文化理論

298 陸、後現代精神分析文化理論

300 柒、結語短評

303 第十三章 後現代主義與後現代性的文化分析

305 壹、建築中的後現代主義

308 貳、藝術與文學中的後現代主義

309 參、社會理論中的後現代性

320 肆、進一步的批評與論辯

325 伍、全球化與文化

331 第十四章 後現代與後結構批判理論

332 壹、對現代性的批判

333 貳、對科學的懷疑

336 參、對一般理論的攻擊

337 肆、文本性

339 伍、實用主義的興起與對基礎論的攻擊

341 陸、社會理論乃道德與政治性的事業

342 柒、對於身分認同與差異的分析

347 捌、後現代與後結構批判文化理論：評價與批評

351 參考書目

357 索引

何謂文化？何謂文化理論？

在任何書籍的一開始，如果開門見山地先對其所研究的核心概念下個定義，想必將有益於讀者對該書的理解。但是，要定義「文化」(culture)一詞，大家都知道超乎想像地困難。根據此一領域的專家威廉斯(Raymond Williams)所言：「英文裡有兩、三個最複雜的字，文化正是其中之一……因為在目前眾多不同的知識領域及思想體系裡，文化都是其中重要的概念」(Williams 1976: 76-7)。有個例子可以表現出文化此一概念的多樣性，即早在一九五〇年代，人類學家克魯伯和克拉孔(Alfred Kroeber and Clyde Kluckhohn 1952)，就已經從一般書刊和學術刊物中整理出當時對於文化的各種定義，其定義數量之多，實在令人驚嘆。追溯各式各樣對於文化一詞的理解方式，將有助於我們界定研究的範圍。

在早期的英文用法中，文化這個字與動物和農作物的「培養」(cultivation)以及宗教崇拜(religious worship)有關〔因此也與「狂熱情緒」(cult)這個字有關〕。從十六世紀到十九世紀，這個字開始泛指個別人類的心靈與個人舉止的涵養，經由學習而獲致的提昇。這是由改進農地生產力與農耕活動這種想法所擴充出來的衍生意義。因此，到現在我們依然說某個人

「有教養的」(cultured)；或者如果說某些人很粗魯，我們便是指他們「沒有文化的」(having no culture)。在這段期間內，這個字也開始指涉社會整體的進步，而被當成一個蘊含價值判斷的字眼，即「文明」(civilization)的同義字。一個在當時的典型用法，是將歐洲國家視為具有「文化」，以對比於非洲國家的「野蠻」(barbarism)。此一表達手法除了揭示規範和舉止上的差異之外，也可能指涉科技水平上的落差。然而，隨著浪漫主義在工業革命中興起，文化開始用來單獨指涉精神上的發展，而與物質和基礎結構(infrastructural)有所區分。隨著十九世紀晚期浪漫式的國族主義(Romantic nationalism)發展，文化的字義也發生變化，強調傳統和日常生活也成了它的面向之一。我們可以從「民俗文化」(folk culture)和「國族文化」(national culture)這兩個在當時出現的觀念窺知這種轉折。

根據威廉斯(Williams 1976: 80)的說法，當前有關「文化」的三種用法，大致反映了各歷史的變遷：

- 指涉個人、群體或社會的智識、精神與美學發展。
- 泛指各式各樣的知識和藝術活動及其產物(電影、藝術、戲劇)。在這個用法裡，文化大致與「文藝」(The Arts)同義，因此我們有「文化部長」(Minister for Culture)。
- 指涉一個民族、群體，或者社會的整體生活、活動、信仰和習俗。

直到相當晚近，上述第一種和第二種用法仍然最為常見，知識份子的著作裡還往往綜合兩種說法。像阿諾(Matthew Arnold)、羅斯金(John Ruskin)和李維斯(F. R. Leavis) 這些美學、文學批評家，用文化一詞來指稱高級藝術(high art)，高級藝術可以教育、陶冶和改善與其接觸的人們。例如阿諾德曾

說，文化是「透過瞭解……世界上曾經被思考過、說過的美好事物以追求盡善盡美……文化是(或者說應該是)對完美的研究或追求……優美與光明(sweetness and light，譯者按：這兩者是該類文化定義的象徵)……乃心靈與精神的內在狀態」(引自 Kroeber and Kluckhohn 1952: 29)。德國的**文化**(Kultur)概念，由於大體上將文化等同於文明、個人或是集體的道德進步，因此也有類似的意涵。這種文化的用法往往蘊含高度的價值判斷和菁英主義，目的是爲了要支持往往只有專家和主流的社會團體所覺得重要或是有趣的藝文產物。上述第三種文化的用法，則在二十世紀上半葉受到許多人類學家的支持，並且在目前人類學的領域裡仍然相當重要。這種文化的詮釋在價值判斷上較爲中立，分析性也較高。此說法認爲「文化」俯拾皆是，並非僅存於高級藝術或是西方「文明」。

在人類學家克魯伯和克拉孔對於「文化意義」的研究裡(Kroeber and Kluckhohn 1952)，他們致力於最後這個領域。他們收集了大量對於文化一詞的學術定義，其中絕大部分是其他人類學家所賦予的定義。雖然這些定義有諸多相互重疊之處，克魯伯和克拉孔仍然整理出主要六種對於文化的理解：

1. **描述性的定義**(Descriptive definitions)：往往將文化視為無所不包的社會生活整體。這種定義列舉出組成文化的各個領域。此定義自一八七一年由泰勒(Tylor)提出之後，影響深遠。他認為「文化或是文明……是個複雜的總體，它包括知識、信仰、藝術、法律、道德、習俗，以及任何身為社會一份子的人所需的能力及習慣」(引自 *ibid.*: 43)。請注意這個定義包括了思想(藝術、道德、法律)和活動(習俗、習慣)。
2. **歷史性的定義**(Historical definitions)：將文化視為代代相

傳的遺產。例如：一九二一年帕克(Park)和柏格斯(Burgess)寫道：「一個群體的文化，是社會遺產的總和及編制。由於該群體的種族氣質和歷史生命，使得其文化具有社會的意義」(引自 *ibid.*: 47)。

3. 規範性的定義(Normative definitions)：包括兩種形式。第一種認為文化是一種規則或是生活方式，它可以形塑具體的行為和行動模式。例如，「文化是一個社群或部落所依循的生活模式……是該部落所遵循而標準化的信仰與行事步驟」(Wissler, 引自 *ibid.*: 50)。第二種形式則強調價值觀的重要性而不涉及行為。例如，在一九三七年，湯瑪斯(W. I. Thomas)建議將文化視為「任何群體的物質與社會價值，無論他們是野蠻還是文明人」(*ibid.*: 52)。
4. 心理學的定義(Psychological definitions)：強調文化是解決問題的裝置(device)，它使得人們得以溝通、學習，或者滿足物質和情感需求。
5. 結構性的定義(Structural definitions)：指出「文化各個獨立層面之間具有組織化的關連性」(*ibid.*: 61)，並且強調文化不同於具體行為的抽象性。在此一面向上，這種定義與僅止於列舉屬於文化的事物，而不區分思想和行為的文化定義(例如前面泰勒所下的定義)相當不同。
6. 發生學的定義(Genetic definitions)：從文化如何產生，以及文化如何得以存續的角度來定義文化。這種定義和生物學無甚關係，而是以人類的互動來解釋文化的起源，或是以代代相傳的產物來說明文化的存續。

雖然上述這些在克魯伯和克拉孔作品裡的文化定義，在半世紀後的今天依舊通行，但是在文化理論的領域裡，對文化的理解已產生了細微的變化。如果要將目前文化的核心用